

证券代码：833701

证券简称：坚力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## 江苏坚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## 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	(2020)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购买原材料	600,000.00	551,005.21	-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-	-	-	-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-	-	-	-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-	-	-	-
其他	-	-	-	-
合计	-	600,000.00	551,005.21	-

## (二) 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：常州市嘉隆电子有限公司

住所：常州市钟楼区北大街 21 号（北七楼）

法定代表人：何期明

主营业务：电子元器件、通信设备、电器机械及器材、百货、五金、交电、化工原料（除

危险品)的销售, 信息咨询服务。

关联关系: 嘉隆电子股东何琦风、何期明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潘奇荣为夫妻及妻弟关系。

交易内容: 购买原材料

交易金额: 2020 年度交易金额为 551,005.21 元。

## 二、 审议情况

### (一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江苏坚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根据业务发展需要, 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将继续与常州市嘉隆电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嘉隆电子”)发生关联交易, 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。

董事会表决情况:

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4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关联董事潘奇荣回避表决。

### (二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通过历年对嘉隆电子财务账目进行核查, 对主要的关联销售品种与所对应的外部采购成本进行对比; 通过对嘉隆电子关联采购的部分主要材料品种的供货价格, 与外部供应商的供货价格对比, 未发现明显高于外部单位供货价格的情况; 综上所述, 根据合同主要采购产品定价与市场报价的行情对比, 未发现存在明显利用关联方交易事项进行转移与调节利润的情况, 关联方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。

## 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2021 年 1 月公司与常州市嘉隆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 2021 年度意向采购合同, 主要为公司采购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原材料, 预计全年采购金额约为 60 万元。

## 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以上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性生产经营必须发生的，是公司正常经营需求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，且有利于公司的健康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此项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，约占公司上年营业收入的 0.95%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造成影响。

董事会会议审议后确认上述关联交易属正常的企业交易行为。

## 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
(二)2021 年度意向采购合同。

江苏坚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15 日